

附件 2

埃塞俄比亚联邦民主共和国关于 《斯德哥尔摩公约》附件 A 修正案的提案

一、提案

1. 在附件 A 中 UV-328 条目的“特定豁免”第三列下，“使用”的特定豁免清单应予以修订，增加以下条目：

“含有粘合剂、封装化合物 [以及在第十二次缔约方会议 (COP 12) 之前可能进一步确定仍存在 UV-328 的某些其他有限特定应用] 的民用和军用飞机”。

2. 附件 A 第十二部分第 2 (c) 段末尾的句号应替换为“；以及”，并在该段末尾增加以下内容作为附加文本的子段：“(d) 民用和军用飞机”。

二、提案理由

我们注意到，尽管航空航天和国防行业内自缔约方大会最初审议 UV-328 条目以来一直在努力为 UV-328 的某些特定用途寻找替代品，但至今尚未能在民用和军用飞机中为这些行业中某些特定应用找到可行的替代品。

我们将准备在缔约方大会第十二次会议之前提供有关本修正案所涵盖的拟议应用以及没有可用替代品的更多信息，我们期待进一步进行讨论。